



马鞍山公铁两用长江大桥南主塔首节段钢塔顺利吊装

近日,在中交二航局巢马城际铁路马鞍山公铁两用长江大桥南主塔施工现场,随着重达313吨的首节段钢塔顺利吊装到220.5米高空的混凝土塔柱上,标志着大桥南主塔转入上塔柱钢塔施工阶段。

巢马城际铁路是国家“八纵八横”高铁网沪汉蓉快速通道合肥至上海间的重要组成部分,设计时速350公里。
新华社记者 刘军喜/摄

我省城乡居民医保筹资标准为每人1020元

星报讯(本报记者)记者从省医保局获悉,近日省医保局、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等6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做好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2023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据悉,为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2023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为每人1020元。其中,人均政府财政补助标准每人每年不低于640元,个人缴费标准每人每年380元。

《通知》要求,各地财政有关部门要按规定足额安排本级财政补助资金,并及时拨付到位,确保年底前按此标准征缴。居民医保实行按年参保缴费、享受待遇,原则上在2023年底前完成2024年度居民医保缴费,保障周期为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考虑外出务工人员春节集中返乡的实际情况,通知要求,该群体的筹资时间可延长到2024

年2月底。对于符合规定的职工医保中断缴费人员、当年退出现役的军人等退出其他制度保障的人员,允许在集中参保缴费期结束后补办居民医保参保手续。

为减轻困难群众负担,《通知》确定通过医疗救助资金,对救助对象参加居民医保的个人缴费实行分类资助。其中对特困人员给予全额资助,对低保对象给予80%~90%定额资助,对返贫致贫人口给予70%~80%定额资助,对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给予50%定额资助,其余费用由个人按规定缴纳,确保救助对象全面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

此外,《通知》要求合理确定居民医保待遇保障水平,完善居民医保普通门诊统筹保障政策,保持居民医保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基金支付比例稳定在70%左右。对于持居住证参加当地居民医保的,各级财政要按当地居民相同标准给予补助。

今年前7个月 合肥已揽得27万人才

星报讯(本报记者)记者从合肥市人社局获悉,今年以来,合肥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吸引人才留肥创业就业。数据显示,今年1~7月份,全市新增就业参保27万人、同比增长6.9%,其中专科及以上学历人员15.8万人、同比增长11.7%。

招才引智,让各类人才“近悦远来”。今年3月,合肥市组成8个工作组,分别赴北京、上海等15个城市的41所高校开展“招才引智高校行”活动。此次高校行,合肥市组织了科大先研院、合肥市产投、科大质量量子、大众汽车(安徽)等340家事业单位、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重点产业链企业,提供优质岗位5862个。

走出去,引进来。今年5月,合肥扛起千方百计促进就业的责任,精心谋划推出“合肥请您来,20万个岗位供您选”活动,开展现场对接会,让毕业生与用人单位面对面沟通。截至目前,该活动已成功举办6期。记者从合肥人社部门获悉,合肥市拟举办“合肥请您来,20万个岗位供您选”第七期高校毕业生现场对接会,组织200家以上国有企事业单位、重点产业链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提供万余个优质岗位。活动继续采取“线上报名预约、线下当面对接”,面向全国高校毕业生(包括2022届、2023届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2024届高校毕业生)和在港澳台地区及海外留学归来人员,推出1万个“合肥择业邀请码”。

安徽就民用建筑节能办法修改决定草案征求意见

星报讯(记者 马冰璐)9月6日,省司法厅将《安徽省民用建筑节能办法》的修改决定草案征求意见稿公开并征求公众意见。

据了解,《草案征求意见稿》进一步强化对民用建筑节能降碳各方的责任要求。增加主管部门规划管理责任,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会同相关部门编制建筑节能规划,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建筑节能进行规划管理;增加鼓励行业协会参与民用建筑节能降碳工作的规定;补充完善对民用建筑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节能降碳工作新要求等。

进一步强化可再生能源在民用建筑节能领域的推广应用。完善主管部门组织制定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的设计、施工和验收标准,指导民用建筑节能工作的规定;完善新建、改建、扩建民用建筑统筹利用太阳能、浅层地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的规定等。

进一步明晰民用建筑节能管理的措施。增加国家机关办公建筑所有权人或者使用权人按照能耗定额标准进行能效管理的规定;完善采取示范引导、财政补助、技术指导、质量管理等措施,推进节能新技术应用的规定。

征求意见时间自2023年9月6日至10月5日。

到2025年,合肥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率控制在52.96%以下

星报讯(记者 祁琳)9月6日,记者从合肥市教育局获悉,为全面推进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建设,《合肥市建设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工作方案》印发,从学校建设、课程设置、人才培养等方面,多措并举做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其中,强调到2025年近视率控制在52.96%以下,到2030年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率明显下降,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整体水平显著提升。

根据要求,合肥继续遴选和建设市级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试点校39所,建成市级以上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试点校80所。严格落实学生健康体检和每学期2次视力监测制度,实现全市中小学生学习视力健康档案建档率100%,并随入学实时转移。每年开展1次覆盖所有县(市、区)、开发区的学生常见病及健康危险因素监测。今年年底前,合肥0~6岁儿童每年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达到90%以上,逐步落实0~6岁儿童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建档工作。

今年12月底前,合肥严格执行合肥市中小学校教室照明改造达标计划,完成教室、宿舍、图书馆(阅览室)等采光和照明改造。配备符合标准的可调节课桌椅,根据学生身高实际,适时调整课桌椅,使学生身高与课桌椅相匹配,每月调整学生座位。采用“双随机、一公开”方式每

年开展采光照明、课桌椅专项检查,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

按照《关于印发合肥市全面推进德智体美劳“五大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开齐开足体育课,增加体育活动时间,实施学校体育家庭作业制度,保障学生每天校内、校外各1个小时体育锻炼时间。开展特色课间活动,推广阳光体育运动,引导学生课间远眺或到室外活动,让眼睛充分休息。开展球类等视觉追踪体育项目,减轻学生眼睛疲劳。

同时,严格落实《合肥市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工作举措》、“初中减负15条”等规定。建立作业校内公示制度,提高作业设计质量,完善作业管理办法,一、二年级不得布置书面家庭作业,其他年级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60分钟。初中每天书面作业完成时间平均不超过90分钟。小学一、二年级不得组织纸笔考试,一至六年级不得组织期中考试。不得面向小学各年级和初中非毕业年级组织区域性或跨校际的考试。学校和班级不得组织周考、月考、单元考试等其他各类考试。

开展近视防控能力培训,2024年年底前实现全市中小学校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全覆盖。对眼科医生、儿童保健医生、社区医生和校医等进行近视防控适宜技术培训。